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50

(2) 网络投票：2018年10月11日（星期四）-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10月11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4、《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1、议案2业经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议案3业经公司于2018年8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议案4业经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别强调事项：

1、议案1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4.00	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证明、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0月8日-2018年10月11日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联系人：谢德胜、刘丹

邮编：518057

2、会议费用

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

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

5、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备查文件

-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局决议等；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八、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078。
- 2、投票简称：海王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11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可根据获取的“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议案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表决		
		该列打钩的 栏目可以投 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4.00	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及有效期：